

附件十一

94 年度 縣（市）政府收購 號漁船（CT - ）
交船過程存證紀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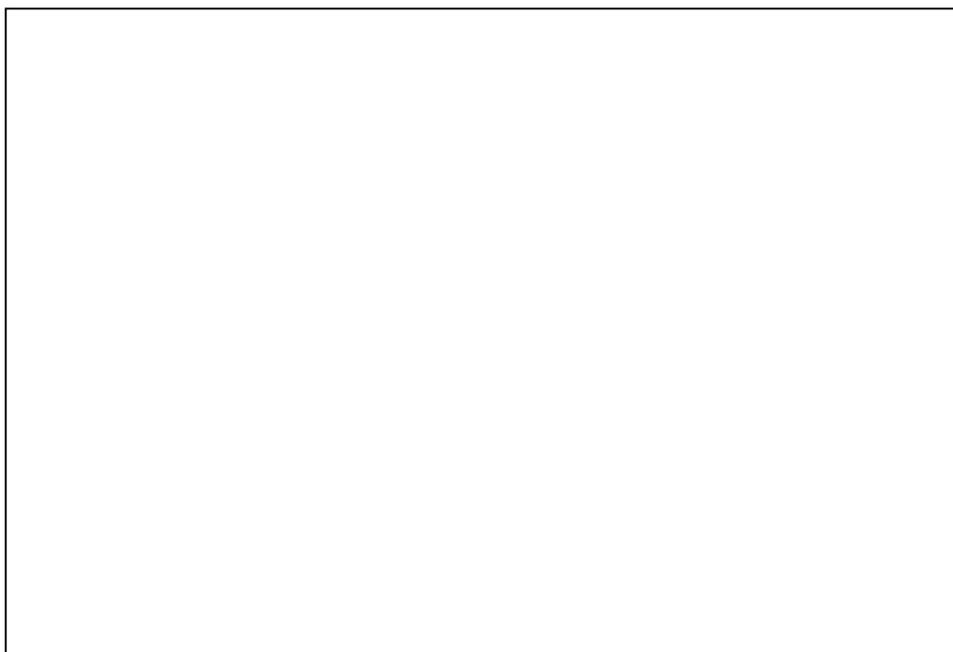
一、交船日期： 年 月 日 時 分；交船地點：

二、交付漁船時之照片（請以 3x5 吋規格沖洗）：

（一）船艙（需清楚辨視船名及統一編號）



（二）船艙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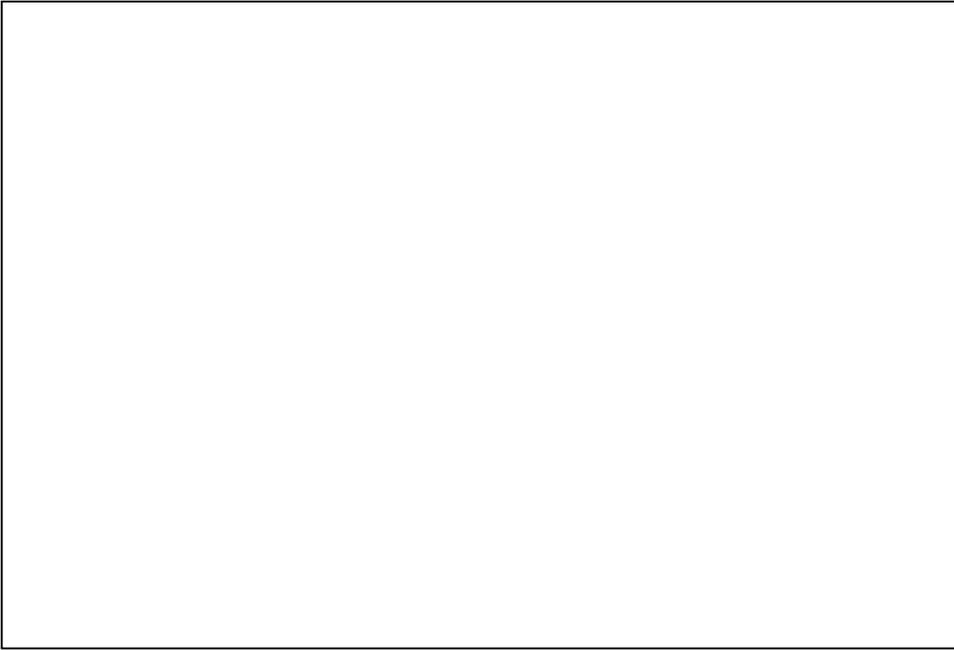
(三) 其他 (請註明照相存證之主題)



(四) _____ 網具損毀前



(五) _____ 網具損毀中



(六) _____ 網具損毀後



註：本表格得視需要自行影印增列存證照片

上列漁船已依程序審核並完成交船手續，本紀錄由審核單位造冊妥善收存，必要時可供查證之用。

承辦人：

主 管：